附件 1

報檢資格疑義請示申請表

填表說明：

1.參加技術士技能檢定對於個人報檢資格有疑義者,應於**該職類檢定**梯次報名前提出申請。

2.報檢人若未將基本資料、請示說明填寫明確或未檢附證件資料，將不予受理。

3.以下表格資料請填寫完整， 但表內有※欄位由受理單位填寫，報檢人不須填寫

<table>
<tr><td rowspan="4">報檢人基本資料</td><td>姓名：</td><td>報檢考區：</td></tr>
<tr><td>身分證編號：</td><td>聯絡電話：</td></tr>
<tr><td>地址：</td><td>行動電話：</td></tr>
<tr><td>職類/級別：</td><td>傳真號碼：</td></tr>
<tr><td>請示說明</td><td colspan="2">一、申請請示項目：
□報檢資格 □可否免試術科 □可否免試學科
二、提具證明：
(1)報檢學歷：◎學校名稱：
◎□畢業/□肄業 科/系
(2)職業訓練：◎參加職業訓練機構（單位）
◎參加職業訓練名稱：
◎參加職業訓練時數： 小時
(3)技能、技藝競賽：
◎國際技能競賽： 年 職類
◎全國技能競賽： 年 職類
◎技能(藝)競賽： 年職類
三、檢附證件：
□畢業證書 □職業訓練結訓證明 □獎狀或及格成績單 □其他
四、述明理由（依條列說明）:
(1)
(2)
報檢人簽名：_____</td></tr>
<tr><td>※駁准理由</td><td>□請示已核准
□請示未核准</td><td>理由：1.</td></tr>
<tr><td>※備註</td><td colspan="2">收件時間： 回覆時間：
回復單位:□主辦單位【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中部辦公室】傳真:04-22521967
□承辦單位【經濟部漢翔航空工業(股)公司】傳真:04-22842865</td></tr>
</table>